

证券代码：430306

证券简称：永铭医学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永铭诚道（北京）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4月1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4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朱寅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永铭诚道（北京）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董事长代表公司董事会就2018年度的董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汇报。
- 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总经理代表公司管理层对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管理工作进行了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05)及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0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指标真实，会计核算规范，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年度审计，并取得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根据公司 2018 年财务工作决算情况，制作了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18 年度发展状况以及各项财务指标，结合公司 2019 年度发展规划，现研究确定公司 2019 年度各项财务指标及财务预算，并制作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规划和发展需要，结合公司资金状况，公司计划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与公司在以往的合作中认真尽职且经验丰富，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董事会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要求，对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。详见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》【公告编号：2019-007】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吕向东、李虹、朱寅、王恩义回避本议案的表决，根据公司章程中规定，出席董事会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，此议案直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补充追认偶发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9 年 4 月 1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《关于补充追认偶发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1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吕向东、李虹、朱寅、王恩义回避本议案的表决，根据公司章程中规定，出席董事会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，此议案直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.《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永铭诚道（北京）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7日